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218 证券简称:拓日新能 公告编号:2026-026

本公司及除董事陈琛外的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董事陈琛因对《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投弃权票,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除董事陈琛外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陈琛因对《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投弃权票,无法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0,810,618.91	253,675,644.48	-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303,050.86	-40,814,435.94	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284,301.91	-44,564,971.18	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318,325.98	-37,512,353.82	175.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6	-0.0289	1.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6	-0.0289	1.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	-0.98%	-0.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10,569,077.59	6,497,790,714.08	-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930,019,055.69	3,968,241,720.97	-0.96%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1,942.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034,776.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78,750.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10,134.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9,802.63	
合计	1,981,251.0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20,511,250.96	9,188,602.13	123.22%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8,834,824.33	25,471,441.90	52.46%	主要系公司为采购材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19,990,315.25	14,834,152.88	34.76%	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124,500.0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会计科目重分类,本报告期无此事项所致
应付票据	84,305,139.81	31,250,259.46	169.77%	主要系公司用票据支付货款未到期兑付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6,819,418.53	13,654,254.93	96.42%	主要系订单预收款项未出货所致
利润表	2026年1-3月	2025年1-3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17,288,800.89	10,221,005.37	69.15%	主要系汇兑损益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	802,415.26	546,036.40	46.95%	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78,750.01	278,361.10	107.91%	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持有期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76,501.60	106,892.31	65.1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5,061.15	363,752.22	-71.12%	主要系上年将历史遗留的无需支付应付款项结转为营业外收入,报告期无此项业务所致
营业外支出	2,715,195.93	1,784,500.03	52.15%	主要系光伏电站所涉税收缴纳滞纳金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2,917,871.56	4,201,023.33	-30.54%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净利润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2025年1-3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18,325.98	-37,512,353.82	175.49%	主要系前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40,446.81	-9,113,350.05	420.85%	主要系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致使投资活动流入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15,488.49	136,027,026.55	-122.07%	主要系相对上年同期,报告期融资净额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657,091.41	91,723,457.48	-75.30%	主要系报告期融资流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0,1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深圳市奥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23%	397,590,714	0	不适用 / 0
深圳市东方和鑫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3%	128,582,698	0	质押 / 66,000,000
陈五奎	境内自然人	1.92%	27,086,400	20,314,800	不适用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4%	24,492,270	0	不适用 / 0
张晓	境内自然人	1.07%	15,099,800	0	不适用 / 0
刘大学	境内自然人	0.68%	9,514,200	0	不适用 / 0
陈远明	境内自然人	0.57%	8,057,000	0	不适用 /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56%	7,909,904	0	不适用 / 0
郑灵峰	境内自然人	0.49%	6,928,600	0	不适用 / 0
陈麟	境内自然人	0.31%	4,427,000	0	不适用 /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奥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97,590,714		人民币普通股	397,590,714	
深圳市东方和鑫科技有限公司	128,582,698		人民币普通股	128,582,69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492,270		人民币普通股	24,492,270	
张晓	15,09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99,800	
刘大学	9,5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9,514,200	
陈远明	8,0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57,000	
BARCLAYS BANK PLC	7,909,904		人民币普通股	7,909,904	
郑灵峰	6,928,600		人民币普通股	6,928,600	
陈五奎	6,771,600		人民币普通股	6,771,600	
陈麟	4,4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2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奥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方和鑫科技有限公司和陈五奎先生存在关联关系。 2.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刘大学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9,514,200股股票,股东郑灵峰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6,928,600股股票,股东陈麟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3,705,800股股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7,994,189.18	675,629,160.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203,680.56	340,103,680.5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1,585,505.91
应收账款	1,239,949,866.32	1,158,926,614.62
应收款项融资	20,511,250.96	9,188,602.13
预付款项	38,834,824.33	25,471,441.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081,118.83	8,875,469.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9,846,412.84	303,643,707.2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281,969.02	36,009,960.00
其他流动资产	65,546,767.24	78,913,594.14
流动资产合计	2,627,250,079.28	2,698,347,737.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961,747.70	45,113,604.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492,000.00	20,492,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5,964,352.20	26,818,457.82
固定资产	2,667,358,717.01	2,728,715,710.64
在建工程	531,318,331.17	480,036,054.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969,389.78	55,390,178.86
无形资产	261,014,383.36	269,252,724.1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9,990,315.25	14,834,152.88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3,371,241.35	13,371,241.35
长期待摊费用	41,066,751.96	42,217,41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811,768.53	103,076,936.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4,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83,318,998.31	3,799,442,977.03
资产总计	6,410,569,077.59	6,497,790,714.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305,139.81	31,250,259.46
应付账款	164,037,367.59	190,166,639.24
预收款项	2,052,644.52	1,794,269.52
合同负债	26,819,418.53	13,654,254.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674,460.08	10,081,900.42
应交税费	32,775,160.39	46,468,308.09
其他应付款	176,964,539.73	174,472,272.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0,015,349.37	722,627,874.69
其他流动负债	1,134,214.64	61,918,680.57
流动负债合计	1,110,778,294.66	1,252,434,459.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43,458,887.98	1,148,811,951.2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8,076,907.19	39,819,466.5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2,800,825.53	83,685,744.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35,106.54	4,797,371.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9,771,727.24	1,277,114,533.29
负债合计	2,480,550,021.90	2,529,548,993.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08,300,149.00	1,413,020,5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01,248,616.95	2,121,940,085.95
减:库存股		25,411,869.00
其他综合收益	-16,603,312.52	-18,683,698.1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204,243.22	80,204,243.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6,869,359.04	397,172,409.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30,019,055.69	3,968,241,720.9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30,019,055.69	3,968,241,720.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10,569,077.59	6,497,790,714.08

法定代表人:陈五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永米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永米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0,810,618.91	253,675,644.48
其中:营业收入	230,810,618.91	253,675,644.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0,406,740.51	293,729,448.77
其中:营业成本	206,760,895.47	234,538,963.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812,617.27	5,721,533.78
销售费用	4,084,083.29	3,860,517.49
管理费用	31,706,693.19	35,366,186.49
研发费用	3,753,650.40	4,021,242.52
财务费用	17,288,800.89	10,221,005.37
其中:利息费用	12,645,646.28	15,116,353.13
利息收入	544,331.61	1,298,833.35
加:其他收益	4,034,776.04	4,559,272.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2,415.26	546,036.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1,856.55	210,959.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8,750.01	278,361.1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6,501.60	106,892.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9,422.98	-629,423.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942.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775,044.52	-35,192,664.80
加:营业外收入	105,061.15	363,752.22
减:营业外支出	2,715,195.93	1,784,500.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385,179.30	-36,613,412.61
减:所得税费用	2,917,871.56	4,201,023.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303,050.86	-40,814,435.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303,050.86	-40,814,435.9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303,050.86	-40,814,435.94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80,385.58	-1,538,668.8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80,385.58	-1,538,668.8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80,385.58	-1,538,668.8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80,385.58	-1,538,668.8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222,665.28	-42,353,104.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222,665.28	-42,353,104.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86	-0.028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86	-0.0289

法定代表人:陈五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永米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永米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473,762.89	155,117,984.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81,496.93	1,218,331.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14,554.08	52,814,66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169,813.90	209,150,983.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465,983.35	167,869,467.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715,244.59	26,282,663.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76,360.97	16,161,951.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93,899.01	36,349,254.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851,487.92	246,663,33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18,325.98	-37,512,353.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4,271.81	335,077.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900,000.00	65,663,884.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854,271.81	65,998,961.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613,825.00	72,595,738.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16,572.8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13,825.00	75,112,311.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40,446.81	-9,113,350.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7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68,162.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768,162.99	7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7,965,588.63	56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25,587.52	14,885,041.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92,475.33	87,93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783,651.48	583,972,973.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15,488.49	136,027,026.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86,192.89	2,322,134.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657,091.41	91,723,457.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662,704.73	581,087,611.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0,319,796.14	672,811,069.29

(二) 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218 证券简称:拓日新能 公告编号:2026-027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择期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包括《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等在内的多项议案。因部分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决定择期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确定该股东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地点事宜。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发出股东会通知,将相关议案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218 证券简称:拓日新能 公告编号:2026-025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29日在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香年广场A栋803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五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30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6)。

董事陈琛女士对议案一投弃权票,董事会会议期间提出理由:需要获取关于亏损集中、内部销售与定价、光伏玻璃业务亏损与原材料采购、组件业务与利润分布问题的完整书面回复及测算支持决策,暂无法对议案一形成充分、全面判断,对议案一投弃权票。

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8票赞成,1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制度》,修订该项制度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能够建立健全科学、规范、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确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与公司战略目标、经营业绩、个人绩效及长期发展紧密结合;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董事陈琛女士对议案二投反对票,董事会会议期间提出理由:公司目前业绩明显承压的背景下,本次将较大薪酬、考核及奖惩裁量空间集中于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存在疑虑,该制度在执行口径和实际影响方面仍存在明显不确定性,且在公司明显业绩承压时点的实施可能对公司治理结构稳定及管理层合理安排产生较大实质影响,对议案二投反对票。

公司关于陈琛董事反对理由的回应:本次薪酬管理制度修订结合了公司当前经营实际与有效激励约束机制建设需要,修订后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市拓日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嘉豪先生、林晓峰先生、付红霞女士、龚艳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作出决议之日起一年。(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陈琛女士对议案三投弃权票,董事会会议期间提出理由:认为本议案在合规性、程序完整性和论证充分性方面仍然存在不确定性,对议案三投弃权票。

4. 审议通过《关于择期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表决结果:8票赞成,1票反对,0票弃权。

因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和本次会议第2项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决定择期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确定该股东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地点事宜。后续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发出股东会通知,将相关议案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择期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董事陈琛女士对议案四投反对票,董事会会议期间提出理由:建议董事会按照正常程序依法推进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并在本次会议上尽可能明确后续股东会的召开时间安排及正式通知计划。

公司关于陈琛董事反对理由的回应:公司股东会召集、召开等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将尽快确定股东会参会人员的时间,发出《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0日

附件:简历

1、陈嘉豪:男,1994年生,深圳大学光电信息工程学士,美国波士顿大学电气与计算机工程硕士。曾获2024年粤港澳大湾区企业创新能力榜单创新杰出人物榜;2024年第三届粤港澳大湾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青年领袖;先后获评2022年南山区十大创新工匠、深圳行业领袖新青年、"南山区企业家薪火传承思想汇"创业新星、南山区劳模和工匠人才;先后获评2021年深圳百名创新奋斗者、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2020年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2019中国先进技术转化应用大赛(产业化类)优胜奖;2018年中国专利优秀奖等奖项。担任全国建筑用玻璃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太阳能光伏中空玻璃分技术委员会(SAC/TC255/SC1)委员、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光伏专业委员会第十届委员会委员、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光电建筑专业委员会委员。2017年12月参加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研发技术部总工程师。

陈嘉豪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五奎先生及李粉莉女士存在关联亲属关系,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与陈五奎先生为父子关系,与李粉莉女士为母子关系,与陈琛女士为姐弟关系;陈嘉豪先生通过深圳市东方和鑫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4.64%的股份;不属于《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林晓峰:男,1973年生,广东省外国语师范学校毕业,英美文学及对外贸易专业,大专学历,具有近30年太阳能行业经验,熟悉太阳能产品的海外市场销售。2002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市场总监、副总经理;2007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林晓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通过新余鑫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0036%的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属于《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付红霞:女,1978年生,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硕士学位。2004年至2006年在深圳市高飞电讯任采购总监。2006年入职公司,历任采购经理、营销总监、总经理助理、青海子公司总经理、乐山子公司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付红霞女士通过新余鑫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0004%的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属于《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龚艳平:女,1988年生,中国国籍,法学本科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3年3月进入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5月担任集团法务经理,于2017年2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7年3月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同年12月开始担任集团总经理助理。2020年1月至今担任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获得第十八届及第十九届"新财富金牌董秘"荣誉。

龚艳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属于《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88811 证券简称:有研复材 公告编号:2026-002

有研金属复合材料(北京)股份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货币基金等)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本数)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有研金属复合材料(北京)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使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合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金额及期限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资金来源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有研金属复合材料(北京)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